

常州外国语学校

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

一、指导思想

课外读物承载着重要育人功能。规范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，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、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重要举措。为切实做好学生课外读物的管理工作，营造学校良好的阅读氛围，推动书香校园建设，激发学生阅读热情，丰富学生阅读内容，培养学生阅读习惯，充分发挥课外读物育人功能，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印发〈中小学生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并完善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实施细则，明确管理责任，健全工作机制，落实管理职责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1. 成立学校读物管理领导小组

组 长：曹慧

副组长：黄金松

成 员：金菊、姜庆军、朱田、吴辰怡、图书馆馆长、各学科教研组长及备课组长、各年级级部主任及组长

2. 工作职责：

建立和完善进校园课外读物管理长效机制，切实做好教育部《办法》和学校《细则》的落实工作，使学生课外读物的推荐、征订、阅读等工作良性发展。严格管理底线，做好学校课外读物的遴选、审核工作；规范进校渠道，严格审核把关；发挥图书馆功能，拓展学习空

间；强化管理监督，确保课外读物管理规范有序。

三、推荐原则及标准

（一）课外读物推荐工作必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坚持以下原则：

1. 方向性。坚持育人为本，严把政治关，严格审视课外读物价值取向，助力学生成为有理想、有本领、有担当的时代新人。

2. 全面性。坚持“五育”并举，着眼于学生全面发展，围绕核心素养，紧密联系学生思想、学习、生活实际，满足中学生德育、智育、体育、美育和劳动教育等方面的阅读需要，全面发展素质教育。

3. 适宜性。符合学生认知发展水平，满足不同学段学生学习需求和阅读兴趣。课外读物应使用绿色印刷，适应青少年儿童视力保护需求。

4. 多样性。兼顾课外读物的学科、体裁、题材、国别、风格、表现形式，贯通古今中外。

5. 适度性。学校和教师根据教育教学需要推荐的课外读物，严格把关、控制数量。

（二）进校园课外读物要符合四个基本标准：

1. 主题鲜明。体现主旋律，引领新风尚，重点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传承红色基因，弘扬民族精神、时代精神、科学精神，彰显家国情怀、社会关爱、人格修养，开拓国际视野，涵养法治意识。

2. 内容积极。选材积极向上，反映经济社会发展新成就、科学

技术新进展，以及人类文明优秀成果，具有较高人文、社会、科学、艺术等方面价值。选文作者历史评价正面，有良好的社会形象。

3. 可读性强。文字优美，表达流畅，深入浅出，具有一定的启发性、趣味性。

4. 启智增慧。能够激发学生的好奇心、想象力、创造力，增长知识见识，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能力，增强综合素质。

五、管理办法

1. **规范读物推荐流程。**每学年推荐一次。课教处做好学生课外阅读需求调研，由各教研组、各级部提出课外读物初选目录；课教处及图书馆管理人员负责审读，对选自国家批准的推荐目录中的读物，重点评议适宜性，对其他读物按推荐原则、标准、全面把关，提出评议意见，统筹数量种类，确定推荐结果；领导小组负责审核把关，分管教学校长审批，签署意见；课教处分管人员将推荐结果公示并报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备案。

学校不组织任何形式的统一购买；教师不得擅自推荐进校园课外读物推荐目录以外的书目；课外读物推荐目录向学生家长公开，坚持自愿购买原则。

2. **建立监督检查机制。**馆藏图书采购，做到“供货渠道正规，图书来源可靠，采购流程规范，切实保证质量”。捐赠读物，明确来源，加强审核，严格遴选；课外读物进校后，由图书馆分管人员负责验收入库分发，发现质量问题和数量问题及时告知新华书店，要求更换或退货；对任何形式进校园的读书活动，课教处应对相关书目进行

把关；学发处及级部加强对学生携带进入校园读物的管理，发现问题读物及时予以有效处置，消除不良影响。

领导小组严格监督，对于出现的违规违法现象，要及时纠正，并给予处罚。

3. 营造书香校园氛围。倡导学生爱读书、读好书、善读书，加强图书馆文化建设，优化校园阅读环境，最大化图书馆功能；优化课程建设，开展学科节、阅读课、读书沙龙等形式多样的阅读活动，提高学生阅读兴趣，培养良好阅读习惯，推动书香校园建设；利用家长学校的平台影响，推动“亲子共读”活动，发挥家长在学生课外阅读中的积极作用，营造家校协同育人的良好氛围；优化图书馆信息化建设，提升服务能级，推动技术与教育的深度融合。

4. 建立阅读激励机制。利用图书馆“好书推荐”平台以及学校微信公众号，辐射师生阅读影响力，表彰阅读活动表现突出的师生。

5. 建立读物清理机制。对照《管理办法》所列十二条“负面清单”，学校定期对校园推荐图书、馆藏图书进行清理。

常州外国语学校

2021年6月